**目 录**

[摘 要 1](#_Toc154395782)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154395783)

[二、绩效评价结论 3](#_Toc154395784)

[三、主要业绩与经验 4](#_Toc154395785)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5](#_Toc154395786)

[（一）具体实施方案内的个别活动因资金分配等原因，未能实际执行。 5](#_Toc154395787)

[（二）项目执行过程中，整体推进缓慢，导致活动项目延期完成。 5](#_Toc154395788)

[（三）项目管理单位未能及时建立项目档案管理。 5](#_Toc154395789)

[五、相关建议和措施 6](#_Toc154395790)

[一、基本情况 1](#_Toc154395791)

[（一）项目概况 1](#_Toc154395792)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4](#_Toc154395793)

[（三）组织管理情况 6](#_Toc15439579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_Toc15439579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_Toc154395796)

[（二）绩效评价原则 8](#_Toc154395797)

[（三）绩效评价依据 9](#_Toc154395798)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_Toc154395799)

[（五）绩效评价方法 11](#_Toc154395800)

[（六）绩效评价标准 12](#_Toc154395801)

[（七）绩效评价过程 13](#_Toc154395802)

[三、绩效评价结论 14](#_Toc154395803)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4](#_Toc154395804)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4](#_Toc15439580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_Toc154395806)

[A1．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5](#_Toc154395807)

[B2．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8](#_Toc154395808)

[C3．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1](#_Toc154395809)

[D4．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24](#_Toc15439581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_Toc154395811)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6](#_Toc154395812)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7](#_Toc154395813)

[六、相关建议和措施 28](#_Toc154395814)

[（一）合理规划、分配和及时使用政府专项资金。 28](#_Toc154395815)

[（二）建议项目实施企业对政府专项资金进行专账管理。 28](#_Toc154395816)

[（三）项目管理单位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过程管理，做好绩效评价自评工作。 29](#_Toc154395817)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9](#_Toc154395818)

# 摘 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力做好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防风险工作，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结合昆明市实际，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增长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22〕10号）的工作要求，向安宁市财政局、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从加快落实稳经济政策措施、进一步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有效释放需求增长潜力、促进重点产业恢复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开展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工作。

2．主要内容

为促进中石油扩产促销，促进昆明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经报昆明市政府批准，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将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资金3000万元下达至安宁市财政局、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在昆明地区发放成品油消费券。对资金使用的要求包括：（1）收到通知后及时将资金拨付至企业，确保资金支出进度，并督促企业做好资金1:1配套安排；（2）指导企业完善成品油消费券发放方案，审核通过后报备昆明市商务局，督促企业按方案认真组织好昆明地区成品油消费券的发放。活动结束后将组织实施情况、成效及资金使用情况报昆明市商务局、昆明市财政局；（3）请严格依法依规使用资金，加快执行进度，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批复项目对应的绩效目标表，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

安宁市财政局拨付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上级下达的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

2022年12月27日，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拨付中石油云南石化有限公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资金用途为：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

（2）支出情况：

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合计86,901,823.91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企业配套资金56,901,823.91元。

## 二、绩效评价结论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83.54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在项目决策方面，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予以体现。

在项目过程方面，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使用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严格执行项目相关管理规定；项目程序规范性且具备实施的条件；但在绩效自评方面，项目管理单位未开展项目自评工作。

在项目产出方面，各类扩销增产消费券活动项目均已实际开展，且全部完成；但活动执行存在延期的情况。

在项目效益方面，扩销增产消费券活动项目实现了拉动油品消费；实施企业已经完成诚信纳税；完成了相关社会就业岗位的增长；实现石化扩销增产。

## 三、主要业绩与经验

项目实施企业按照上级专项资金配比要求，加大活动投入，实现石化扩销增产等目标。

按照昆明市商务局、昆明市财政局2022年11月17日联合下达的《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要求，扶持中国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资金3000万元企业做好资金1:1配套投入，用于昆明地区成品油消费，目标是实现新服务客户1.48万户，拉动油品消费2亿元，增加就业岗位20人以上。

项目实施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按照《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内容实施该促销活动，实际投入活动项目配比资金56,901,823.91元，较目标要求增加投入26,901,823.91元；实现新增会员客户10.82万户，较目标要求增加9.34万户；实现零售总额增长8.97亿元，较目标要求增加6.97亿元；增加社会就业岗位95人，较目标增加75人；根据第三方顾客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昆明市油品优惠促销满意度为94.49%。从专项资金使用结果和促销活动执行效果反映，该项目石化扩销增产等目标基本实现。

##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具体实施方案内的个别活动因资金分配等原因，未能实际执行。

根据项目实施企业编制的《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内容，预计将“配送销售”纳入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活动项目中，预计费用130万元，拉动消费1300万元。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因专项资金和配比资金分配等原因，未能在本项目内实际执行。

### （二）项目执行过程中，整体推进缓慢，导致活动项目延期完成。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后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项目实施期为2022年11月15日至2023年2月28日；根据项目实施企业《关于昆明市政府专项促销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项目实际执行期间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由于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不够及时，导致项目实现执行期间未能按照下达通知的期间执行。

### （三）项目管理单位未能及时建立项目档案管理。

因活动范围较广，活动实际延期等，项目管理单位暂未能建立较为完整的项目档案。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在评价期间，由项目实施企业重新收集、整理才能完整体现。由于项目档案资料缺失，导致项目管理单位不能全面掌握项目专项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

## 五、相关建议和措施

（一）合理规划、分配和及时使用政府专项资金。

建议项目管理单位与项目实施企业在专项资金申请初期，一起完成项目工作计划或实施方案，包括资金拨付时间；资金使用范围；项目完成时间和项目成果提交等事项均建议列入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避免项目管理单位与项目实施企业由于缺乏沟通，导致实际执行与实施方案产生偏差的情况。

（二）建议项目实施企业对政府专项资金进行专账管理。

建设项目实施企业在政府专项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为专项资金设立独立账套或科目进行核算，并编制独立会计凭证及附件，明确专项资金的独立现金流及具体使用事项，为政府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要求提供准确及可靠的依据。

（三）项目管理单位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过程管理，做好绩效评价自评工作。

建议项目管理单位按照《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对重点预算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完成绩效评价的自评工作，完善项目资料的收集和档案管理，掌握项目的具体进度和实施情况，监督项目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昆明正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昆正宇审字〔2023〕第XXX号

**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

**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及上级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绩效监管，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加强和提升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昆明正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安宁市财政局委托，于2023年11月至12月对2022年度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力做好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防风险工作，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结合昆明市实际，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增长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22〕10号）的工作要求，向安宁市财政局、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从加快落实稳经济政策措施、进一步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有效释放需求增长潜力、促进重点产业恢复发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开展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工作。

#### 2．主要内容

为促进中石油扩产促销，促进昆明市经济社会稳定发展，经报昆明市政府批准，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将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资金3000万元下达至安宁市财政局、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用于在昆明地区发放成品油消费券。对资金使用的要求包括：（1）收到通知后及时将资金拨付至企业，确保资金支出进度，并督促企业做好资金1:1配套安排；（2）指导企业完善成品油消费券发放方案，审核通过后报备昆明市商务局，督促企业按方案认真组织好昆明地区成品油消费券的发放。活动结束后将组织实施情况、成效及资金使用情况报昆明市商务局、昆明市财政局；（3）请严格依法依规使用资金，加快执行进度，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批复项目对应的绩效目标表，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做好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

安宁市财政局拨付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上级下达的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

2022年12月27日，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拨付中石油云南石化有限公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资金用途为：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

（2）支出情况：

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合计86,901,823.91元，其中：财政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企业配套资金56,901,823.91元。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 **支出项目** | **政府补助** | **企业配套** | **合计** |
| --- | --- | --- | --- |
| 加油站主题营销活动 | 4,375,540.62 | 6,980,189.53 | 11,355,730.15 |
| 新客户专属礼包 | 22,328,542.31 | 36,817,285.46 | 59,145,827.77 |
| 年终客户回馈有礼 | 3,295,917.07 | 13,104,348.92 | 16,400,265.99 |
| 合计 | 30,000,000.00 | 56,901,823.91 | 86,901,823.91 |

###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为促进中石油扩产促销，开展一系列油品促销活动促进消费，预计带动消费160万人次，新增参与人数1.48万人，预计投入支出6000万元（其中政府投入3000万，中石油投入3000万）拉动油品消费2亿元。项目绩效目标自评体系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数量指标 | 新服务客户 | 1.48万户 |
| 质量指标 | 实现扩产促销 | 按方案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拉动油品消费 | 2亿元 |
| 社会效益 | 企业诚信纳税率 | ≥100% |
| 增加企业就业岗位 | ≥20%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顾客对政策扶持服务满意度 | ≥90% |

#### 2．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本项目所提供的绩效目标表不能完全体现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根据被评价单位前期资料收集和项目开展调查情况，结合单位项目开展的核心工作目标及工作内容，参考《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进行了审慎的调查和分析，针对项目开展的关键工作目标和评价内容进行了重新设定，调整后具体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绩效目标详见下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 --- | --- | --- | --- |
| A1决策（14分) | A11项目立项（4分） | A1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 A1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 A12绩效目标（4分） | A1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 A1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 A13资金投入 (6分) | A1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A1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B2过程（26分) | B21资金管理（12分） | B211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 B212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 B2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 B22组织实施(14分） | B221项目库建设管理 | 补助项目库建设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入库及时充分、程序规范性和具备实施的条件。 |
| B222绩效自评 | 针对各个项目开展自评工作。用以反映各个项目的完成及自我评价情况。 |
| B223管理制度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 B224制度执行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 C3产出(36分) | C31产出数量(9分） | C311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 C32产出质量（10分） | C321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 C33产出时效(8分) | C331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 C34产出成本（9分） | C341企业资金配比情况 | 各项目企业配比支出，用以反映除政府专项资金以外，企业对项目的支持力度。 |
| D4效益(24分) | D41项目效益（18分） | D411社会效益（6分）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D412经济效益（6分）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D413可持续发展（6分）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 D42社会满意度（6分） | D421服务对象满意度 | 通过第三方问卷调查结果，了解相关对象对于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

### （三）组织管理情况

安宁市财政局负责审核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申报的预算，并下达项目资金，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按照昆明市财政局下发《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后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内容设置绩效指标，并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的申报；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将上级部门批复的绩效目标下达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定期监督考核、分析各项目单位指标的完成情况，形成运行监督考核及自评报告，向上级机构汇报；同时完成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维护、绩效目标公开等相关工作。

各科室根据工作安排、工作任务和计划等编制绩效目标；定期上报预算绩效运行情况；年终上报绩效目标执行情况。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向安宁市财政局、安宁市下达的《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要求，从整体决策层面把握项目支出的目标和规划情况。对项目支出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资金到位情况、项目支出成本控制及项目数量产出结果等进行分析，验证已决策的目标任务是否清晰合理；在实现决策预期成效过程中，是否被有效执行，资源是否得到优化利用，财政支出的受益对象是否满意；确定决策目标任务与现实完成之间的差异，总结发现的问题和经验教训，为安宁市财政和被评价部门改善政府管理，纠正决策目标任务与实际工作执行的偏差提供依据。

####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

####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本次绩效评价为项目年终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上级下达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

#### 4．评价时间段

本次绩效评价的时段为：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绩效管理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绩效管理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预算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 （三）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

5．《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

6．《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增长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22〕10号）；

7．《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

8．《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相关要求，结合本次评价项目实际情况，以100分计，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14%、过程26%、产出36%、效益24%。

“决策”指标反映项目前期工作准备情况。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方面。

“过程”指标反映项目过程管理情况。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执行率、项目库的建设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自评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

“产出”指标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实现预期任务目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产出数量主要考核各个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产出质量主要考核各个已完成项目的质量达标情况；产出时效主要考核各项目的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主要考核企业资金配比情况。

“效益”指标反映通过项目实施执行，预期可产生的效益情况。包括“项目效益”和“社会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项目效益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以及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社会满意度主要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服务对象对于衔接推进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工作开展的满意度。

###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各种技术经济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运用资料审阅法、分析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实地考察法、公众问卷调查法等，系统、科学地反映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综合绩效情况。具体评价方式如下：

#### 1．审阅资料

查阅相关资料，分析研究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等文件资料，必要时，请相关人员做出说明，并对需要进一步调查的问题做好记录；检查资金拨付情况，关注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现象等。

#### 2．分析比较法

依据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是否严格按照计划进行；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管理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通过详细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因素，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对比分析，结合开展问卷调查和实地问题调研，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 3．实地考察法

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数据填报、案卷研究、实地问题调研、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再评价。在实地再评价过程中，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设计资料清单、数据采集表格以收集有关资料数据；选取抽样点发放调查问卷，调查相关人员对项目的满意度、项目实施对相关人员的影响等。

4．公众评判法

通过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以及项目实施单位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方式，调查社会公众对安宁市推进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的感受以及满意度情况。

### （六）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 （七）绩效评价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完善后的方案和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的要求，按照评价工作流程，分为准备阶段和实施阶段两个步骤具体实施：

#### 1．准备阶段

2023年12月4日前，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拟定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框架。

#### 2．实施阶段

（1）下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对开展绩效评价进行具体部署，分组、分工与各被评价部门、单位和项目部初步接触沟通。

（2）收集整理资料。包括收集项目立项、可研、初设等情况，项目制度制定与执行情况，资金收支情况项目实施目标和2022年度目标的执行情况等资料，项目建设单位、实施单位及其他相关人员的满意度等资料。

（3）开展实地调查。确认当年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整理总结该项目适用、在用的相关管理制度；分析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确定当年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

（4）绩效评价。按项目决策，目标设定情况；预算下达及项目实施过程情况；项目支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预计效益和群体满意度情况四个阶段，构建指标体系。

## **三、绩效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83.54分，评价等级为“良”。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项目决策** | **项目过程** | **项目产出** | **项目效益** | **合计** |
| **权重** | 14 | 26 | 36 | 24 | 100 |
| **得分** | 11.5 | 17 | 31.04 | 24 | 83.54 |
| **得分率** | 82.14% | 65.38% | 86.22% | 100.00% | 83.54% |

###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年度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加快落实了稳经济政策措施，进一步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有效促进了释放石油产品的需求增长潜力，促进了石油产业恢复发展，降低了相关产品的民众消费压力。

在项目决策方面，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予以体现。

在项目过程方面，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使用规范，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严格执行项目相关管理规定；项目程序规范性且具备实施的条件；但在绩效自评方面，项目管理单位未开展项目自评工作。

在项目产出方面，各类扩销增产消费券活动项目均已实际开展，且全部完成；但活动执行存在延期的情况。

在项目效益方面，扩销增产消费券活动项目实现了拉动油品消费；实施企业已经完成诚信纳税；完成了相关社会就业岗位的增长；实现石化扩销增产。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A1．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14分，实际得分为11.5分。其中满分三级指标4个，扣分三级指标2个。各指标得分情况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得分** |
| A1决策（14分) | A11项目立项（4分） | A1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依据充分 | 2 |
| A1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2 | 程序规范 | 2 |
| A12绩效目标（4分） | A1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目标合理 | 2 |
| A1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 | 1.5 |
| A13资金投入(6分) | A1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资料不够充分 | 3 |
| A1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资金分配不及时 | 1 |

#### A11．项目立项。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4分。

A11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2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且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1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2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各个项目《关于核拨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申请》以及《安宁市财政局公文处理笺》（收文编号1560），内容显示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 A12．绩效目标。指标分值4分，实际得3.5分。

A12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2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各个项目的《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后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内容显示该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2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1.5分。

该项指标反映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扣分明细如下：

根据各项目实施单位的《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显示该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值予以体现，但“配送销售”活动在项目实际执行中由于项目调整未能实施，存在个别项目指标设置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扣0.5分，得1.5分。

#### A13．资金投入。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4分。

A131．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3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安宁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内容显示项目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项目投入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132．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1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扣分明细如下：

预算资金根据相关通知要求，合理分配拨付资金至项目管理单位及实施单位，但存在未能及时拨付预算资金，导致资金分配时间与《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的活动时间冲突，导致活动执行延期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扣2分，得1分。

### B2．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26分，实际得分为17分。其中满分三级指标3个，扣分三级指标4个。各指标得分情况明细如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得分** |
| --- | --- | --- | --- | --- | --- |
| B2过程（26分) | B21资金管理（12分） | B211资金到位率 | 3 | 资金到位率100% | 3 |
| B212预算执行率 | 6 | 预算执行率100% | 6 |
| B2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未见异常 | 3 |
| B22组织实施(14分） | B221项目库建设管理 | 3 | 不完善 | 0 |
| B222绩效自评 | 6 | 部分完成 | 2 |
| B223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制度不够完善 | 1 |
| B224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部分有效 | 2 |

#### B2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12分，实际得12分。

B211．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3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安宁市财政局根据资金下达文件，下达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B212．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资金下达文件以及各项目单位收款凭证，项目下达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2022年度项目管理单位将预算资金全额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B213．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3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通过检查资金支出相关凭证、流程规范相关资料，资金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不符合资金使用规范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B22．组织实施。指标分值14分，实际得5分。

B221．项目库建设管理。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0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补助项目库建设情况，考核项目入库的及时充分、程序规范性和具备实施的条件。扣分明细如下：

未见安宁市发展与改革局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相关的项目库建设，根据评分标准扣3分。

B222．绩效自评。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2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自我评价情况。扣分明细如下：

项目实施单位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但未见项目管理单位开展自评工作的相关资料，根据评分标准扣4分，得2分。

B223．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1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通过检查项目管理单位各项管理制度，发现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未见项目管理单位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扣1分，得1分。

B224．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2分。

该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扣分明细如下：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及日常工作情况资料的检查，未发现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各项目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的情况，但未见项目管理单位开展项目的档案管理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扣1分，得2分。

### C3．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36分，实际得分为31.04分。其中满分三级指标3个，扣分三级指标1个。各指标得分情况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得分** |
| C3产出(36分) | C31产出数量(9分） | C311实际完成率 | 9 | 完成 | 9 |
| C32产出质量（10分） | C321质量达标率 | 10 | 质量达标 | 10 |
| C33产出时效(8分) | C331完成及时性 | 8 | 不够及时 | 3.04 |
| C34产出成本（9分） | C341企业资金配比情况 | 9 | 配比资金到位 | 9 |

#### C31．产出数量。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9分。

C311．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9分。

该项指标以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表》加油站主题营销活动实际完成率为100%；新客户专属礼包活动实际完成率为100%；年终客户回馈有礼活动实际完成率，根据评分标准各项活动各得3分，合计得9分。

#### C32．产出质量。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10分。

C321．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10分。

该指标以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新服务客户质量达标率100%；拉动油品消费质量达标率100%；企业诚信纳税质量达标率100%；增加企业就业岗位质量达标率100%，根据评分标准各项指标各得2.5分，合计得10分。

#### C33．产出时效。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3.04分。

C331．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3.04分。

该项指标以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扣分明细如下：

根据《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表》2022年度内使用政府专项资金合计5,701,808.72元。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后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项目实施期为2022年11月15日至2023年2月28日；项目实际执行期间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在2022年内完成的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比率=2022年度使用金额5,701,808.72元/预计在2022年需要完成的财政专项资金15,000,000.00元=38.02%，项目完成及时性得分=38.02%\*8分=3.0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4分。

#### C34．产出成本。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9分。

C341．企业资金配比情况。指标分值9分，实际得9分。

该项指标用以反映除政府专项资金以外，企业对项目的支持力度。按照项目通知要求，项目实施企业做到资金1:1配比工作，企业资金配比率=（企业配比资金合计/财政专项资金）×100%。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表》财政拨付的专项资金30,000,000.00元，实施企业自筹配比资金合计56,901,823.91元，企业资金配比率为189.67%。根据评分标准得9分。

### D4．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24分，实际得分为24分。其中满分三级指标4个，扣分三级指标0个。各指标得分情况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得分** |
| D4效益(24分) | D41项目效益（18分） | D411社会效益 | 6 | 效益提升 | 6 |
| D412经济效益 | 6 | 效益提升 | 6 |
| D413可持续发展 | 6 | 效益提升 | 6 |
| D42社会满意度（6分） | D421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满意 | 6 |

#### D41．项目效益。指标分值18分，实际得18分。

D411．社会效益。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该项目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会计凭证和《项目绩效目标子自评表》，该企业已经实现专项资金活动内容按规定诚信纳税；相关行业就业岗位增加95人，大于绩效指标要求的20人。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D412．经济效益。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该项目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及附件的要求，该专项资金的经济效益指标为拉动油品消费2亿元。项目实施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提供数据显示，活动项目完成后实际拉动消费合计8.97亿元，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D413．可持续发展。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该项目指标用以反映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得分明细如下：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提供《关于昆明市政府专项促销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内容，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所投入活动项目实现了对安宁市石化产品的扩销增产，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 D42．社会满意度。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D42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6分。

该指标通过第三方问卷调查结果，了解相关对象对于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根据项目实施企业出具的《云南加油站顾客满意度项目分析报告》，本次满意度问卷调查昆明市实际发放问卷490份，调查对象为中国石油云南销售公司加油站接受服务的顾客，调查时间为2023年4-6月，昆明市油品优惠促销满意度为94.49分，总体满意度96.76分。

满意度评分过程。根据以上第三方调查问卷结果，综合满意度≥90%，得6分；满意度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经统计，综合满意度为95.63%，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实施企业按照上级专项资金配比要求，加大活动投入，实现石化扩销增产等目标。

按照昆明市商务局、昆明市财政局2022年11月17日联合下达的《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要求，扶持中国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资金3000万元企业做好资金1:1配套投入，用于昆明地区成品油消费，目标是实现新服务客户1.48万户，拉动油品消费2亿元，增加就业岗位20人以上。

项目实施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云南昆明销售分公司按照《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内容实施该促销活动，实际投入活动项目配比资金56,901,823.91元，较目标要求增加投入26,901,823.91元；实现新增会员客户10.82万户，较目标要求增加9.34万户；实现零售总额增长8.97亿元，较目标要求增加6.97亿元；增加社会就业岗位95人，较目标增加75人；根据第三方顾客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昆明市油品优惠促销满意度为94.49%。从专项资金使用结果和促销活动执行效果反映，该项目石化扩销增产等目标基本实现。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具体实施方案内的个别活动因资金分配等原因，未能实际执行。

根据项目实施企业编制的《中国石油昆明公司年终专项营销方案》内容，预计将“配送销售”纳入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活动项目中，预计费用130万元，拉动消费1300万元。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因专项资金和配比资金分配等原因，未能在本项目内实际执行。

2．项目执行过程中，整体推进缓慢，导致活动项目延期完成。

根据《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商务局关于下达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2〕160号）后附《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项目实施期为2022年11月15日至2023年2月28日；根据项目实施企业《关于昆明市政府专项促销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项目实际执行期间为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由于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不够及时，导致项目实现执行期间未能按照下达通知的期间执行。

3．项目管理单位未能及时建立项目档案管理。

因活动范围较广，活动实际延期等，项目管理单位暂未能建立较为完整的项目档案。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在评价期间，由项目实施企业重新收集、整理才能完整体现。由于项目档案资料缺失，导致项目管理单位不能全面掌握项目专项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

## 六、相关建议和措施

### （一）合理规划、分配和及时使用政府专项资金。

建议项目管理单位与项目实施企业在专项资金申请初期，一起完成项目工作计划或实施方案，包括资金拨付时间；资金使用范围；项目完成时间和项目成果提交等事项均建议列入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避免项目管理单位与项目实施企业由于缺乏沟通，导致实际执行与实施方案产生偏差的情况。

### （二）建议项目实施企业对政府专项资金进行专账管理。

建设项目实施企业在政府专项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为专项资金设立独立账套或科目进行核算，并编制独立会计凭证及附件，明确专项资金的独立现金流及具体使用事项，为政府专项资金的“专款专用”要求提供准确及可靠的依据。

### （三）项目管理单位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过程管理，做好绩效评价自评工作。

建议项目管理单位按照《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对重点预算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完成绩效评价的自评工作，完善项目资料的收集和档案管理，掌握项目的具体进度和实施情况，监督项目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附件：

1．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2022年度支持中石油云南石化扩销增产消费券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昆明正宇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昆明 二○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